

文藻外語大學語言能力檢定處理要點

101 月 6 月 12 教務會議通過

101 年 6 月 19 日校長核訂

102 年 7 月 29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 年 8 月 30 日校長核定

- 一、文藻外語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確保學生外語能力之水準及增加就業競爭優勢，依本校大學部、專科部學則，訂定「文藻外語大學語言能力檢定處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實施對象：自 101 學年度起入學本校日間大學部（日四技、日二技）及專科部之新生適用。
- 三、語言能力檢定標準由系訂定之，詳如附件「文藻外語大學各系語言能力檢定一覽表」，經教務會議、行政會議通過，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 四、日間大學部（日四技、日二技）或專科部應屆畢業生（含延修生），主修語言尚未通過語言能力檢定標準者，得修習二期之「語言檢定畢業門檻替代課程」；副修語言尚未通過語言能力檢定標準者，得修習一期之「語言檢定畢業門檻替代課程」（此項規範自 101 學年度起之畢業生適用）。
外語教學系、翻譯系均以英文為主修語言。
第一項之替代課程及格者視同語言能力檢定通過，惟其學位證書不另註記語言能力檢定通過之證明。
- 五、就學期間修畢各系應修之科目與學分數以及通過本校或各系訂定之其他畢業規定，但未通過各系訂定之語言能力檢定標準或修習「語言檢定畢業門檻替代課程」尚未全部及格者，均屬延長修業年限學生，仍須按所屬學制之學則辦理相關就學事宜。
- 六、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